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及高管减持股份进展暨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总经理文世平先生，副总经理董莉萍女士、唐益军先生、吕志国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王哲晓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建环能”）于 2019 年 6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司董事、总经理文世平先生，副总经理董莉萍女士、唐益军先生、吕志国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王哲晓先生计划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股数合计不超过 1,377,494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25%，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20%）。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及高管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截止该公告披露日，上述人员未发生减持行为。

日前公司收到了上述董事及高管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进展暨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得知唐益军先生减持公司股份 510,000 股，其余人员未发生减持行为。上述董事及高管剩余未减持股份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内不再减持，本次减持计划将提前终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	------	------	---------------	-------------	-------------

唐益军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12月 23日	4.327	510,000	0.0754%
合计	-	-	-	510,000	0.0754%

公司董事、总经理文世平先生，副总经理董莉萍女士、吕志国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王哲晓先生在减持计划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承诺履行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董事及高管不存在承诺未履行的情况。

三、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唐益军	合计持有股份	2,061,794	0.3050	1,551,794	0.229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15,449	0.0762	5,449	0.0008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46,345	0.2287	1,546,345	0.2287

注：上述表格中“减持比例”、“占总股本比例”均以公司总股本 676,072,346 股为基数计算，本公告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的原因造成。

四、其他事项

1、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及提前终止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股份减持相关事项已按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与实施进展情况披露，减持计划期间进展情况与此前预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3、本次减持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5日